

打好财税体制改革攻坚战

■ 山东省财政厅厅长 | 于国安

2014年以来,按照中央《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》部署,山东省委、省政府将财税体制改革作为全面深化改革的重头戏紧抓不放,在全国较早印发了《关于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的意见》,并配套出台了预算管理改革、债务管理改革、专项资金管理改革等一系列文件。在经济发展新常态下,加快完善财税体制机制,是当前各级财政部门的头等大事。

推进财税体制改革,必须明确改革目标、把握正确方向。要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,紧紧围绕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,按照“完善立法、明确事权、改革税制、稳定税负、透明预算、提高效率”的总体要求,以改进预算管理、完善税收制度、明确事权和支出责任、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为重点,加快建立统一完整、法治规范、公开透明、运行高效,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、维护市场统一、促进公平公正、实现社会稳定的现代财政制度。

推进财税体制改革,必须明晰改革路径、突出重点任务。要围绕建立全面规范、公开透明的现代预算制度,完善预决算公开机制,健全政府预算管理体系,改进年度预算审核与控制方式,提高政府预算的完整性、科学性,推进民主理财,建设阳光政府、法治政府。围绕建立公平统一、调节有力的税收制度,扎实推进税制改革,完善地方税体系,规范税收优惠政策,健全税收保障机制,强化税收调节功能,促进公平竞争,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。围绕建立权责对等、事权和支出责任相适应的制度,科学界定省以下政府间事权和支出责任,调整省与市县分配关系,进一步完善转移支付制度,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,促进区域协调发展。围绕建立结构优化、导向明确的公共财政支出制度,调整优化支出结构,健全厉行节约长效机制,完善重点支出保障机制,加强预算绩效管理,依法提升财政管理水平。

推进财税体制改革,必须着眼全局统筹兼顾、妥善处理好各方面利益关系。要处理好政府与市场的关系,科学设计财税制度,切实转变财政职能,坚持有进有退、有所

为有所不为,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。要围绕促进发展深化改革,坚持以改革促发展、在发展中推改革,不断优化财税体制。要注重增强基层发展活力,在保持现有财力格局总体稳定的基础上,充分考虑各方面利益关系和分级管理的需要,注重调动市县推进改革发展的积极性。要兼顾效率与公平,以增进人民福祉为出发点和落脚点,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,强化财税体制的分配调节功能,提高资源配置效率,维护社会公平正义,让人民对财税改革有更多获得感。要统筹当前与长远利益,既注意解决当前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突出矛盾,又坚持把财税体制作为中长期制度安排来谋划,确保财政经济稳健可持续运行。要坚持整体规划与重点突破相结合,既注重总体设计、系统推进,增强改革的整体性、协调性,又突出重点、以点带面,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率先取得突破。要协同推进财税与其他改革,既发挥财税体制改革作为整体改革突破口和基础支撑的作用,又使财税体制改革与其他改革相互衔接、相互协调、形成合力。

推进财税体制改革,必须强化机遇意识担当精神,凝心聚力打好攻坚战。要在“快”上求主动,及早对接中央改革精神,超前谋划财税改革举措,为各项改革早落实、早见效创造条件,最大限度地释放改革红利。要在“实”上下功夫,始终坚持问题导向,出实招、求实效,有的放矢地制定改革措施,确保每一项改革都直面问题、接好地气、有效管用。要在“利”上动真格,敢于动真碰硬,打破固有利藩篱,果断向既得利益“开刀”;同时又注重改革的策略和方法,寻求最大公约数,调动方方面面思改革、谋改革、推改革的积极性。要在“干”上下力气,明确责任分工、加强调度考核,以“钉钉子”的精神逐项抓好落实,努力形成“以改革论英雄”的选人用人导向,营造人人重视改革、人人参与改革、人人敢担当、人人善担当的浓厚氛围,为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、实现国家治理现代化提供更加有力的支撑和保障。